

檔 號：5740599  
保存年限：3

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陳雅筑  
電話：(02)77367803  
Email：mollyme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03014162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許宏斌  
103.10.14

學務處 侯東成  
103.10.14

副校長兼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組長 陳皆儒  
103.10.14

教授兼 吳明烈  
學生事務長  
103.10.14

代為 決行

附件：附件1-臺北市公共運輸處103年9月23日北市運綜字第10332222500號函、附件2-宣導海報電子檔 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moe.gov.tw/>)以文號：1030141625及驗證碼：e1cb0f 下載檔案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公共運輸處推動「北北基市區公車學生票悠遊卡改以記名發行」分階段實施措施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公共運輸處103年9月23日北市運綜字第10332222500號函（如附件1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實施措施分為3階段進行，第一階段為103年9月25日起針對擇定學生進行試辦；第二階段為103年12月全面實施新購學生悠遊卡一律需完成記名始可享有學生優惠票價（一人限申請一卡）；第三階段為104年10月起原無記名之學生悠遊卡將自動轉為普通卡。以上措施請 貴單位於相關管道（如：電子郵件、公佈欄、網站等）協助宣導週知，並檢附臺北市公共運輸處製作之本案宣導海報電子檔（如附件2）供參。
- 三、如對本案尚有疑義，請逕洽北北基三市1999市民服務專線或悠遊卡公司客服專線02-412-8880詢問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請轉知所管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配合辦理）

副本：臺北市公共運輸處、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103年9月30日暨收文總字第(10300)2369號



學生事務處



1/2

103/09/30  
10:03:18

第二層決行

擬:

中華民國 + 城國書局製  
[Red Stamp: 中華民國城國書局製]  
[Red Stamp: 中華民國城國書局製]

裝

訂

線



2/2